**安肃镇2016年总决算情况说明**

**一、“三公”经费情况说明**

（一）本镇2016年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本年支出 0 万元，较2015年持平。

（二）本镇2016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本年支出 12.45 万元。

其中:公务用车购置费本年支出 0 万元。

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本年支出 12.45 万元；较2015年减少14.85万元，主要原因公车改革压减用费支出。

（三）本镇2016年公务接待费全年支出 0 万元，较2015年减少 20.5 万元，主要原因根据中央八项规定，各部门压减公务接待费用所致 。

**二、举借债务情况说明**

2016年，严格按照上级下达的地方政府债务限额，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债务限额内，未发生新的债务，并逐步偿还地方政府性债务。我镇举借债务情况如下：截至2016年底，我镇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0 万元，其中一般债务 0 万元，专项债务 0 万元。

**三、转移支付情况说明**

2016年，认真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和中央、省、市经济工作会议精神，以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为依据，坚持保工资、保运转、保民生，坚持依法理财，推进绩效预算管理改革，确保全年预算平稳运行。2016年转移支付执行情况如下：

2016年,上级补助收入决算 2047.9 万元，具体包括体制补助收入 0 万元，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131.3 万元，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39.5 万元，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收入 547.2 万元。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0 万元，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303.4 万元，总预备费26.5万元。

**四、本级政府采购情况说明**

2016年我镇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0.06 万元，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0.06 万元、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、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。

**五、绩效预算工作开展情况说明**

我镇依托河北省政府财政管理信息系统，确定我镇预算项目和预算额度，清晰描述预算项目开支范围和内容，确定预算项目的绩效目标。如我镇的禁烧及秸秆清运项目，该项目年初预算安排 27 万元，截至年末实际支出 27 万元。取得了良好的成果，改善了空气环境，较好的实现了预算项目绩效目标。